

永清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交环中心复(2024)5号

永清县财政局

关于2024年调整预算的批复

永清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永清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《关于永清县2024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(草案)的报告》的审议意见。现就你单位年初预算进行调整，详见附表。

你单位预算调增100万元，请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此次资金批复用途，专款专用，厉行节约，加强绩效管理；批复后20日内公开，在确保资金合规合理使用下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，并接受财政、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

永清县 2024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承担单位	调增金额	调减金额	资金来源	科目编码及名称	
					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（项级）	支出经济分类 科目（款级）
县城城区道路及廊霸路环保作业 市场化运营项目	永清镇	100.00		一般公共预算	2121302（城市环境卫生）	50205（委托业务费）

调减（或追加）项目资金明细表

部门单位及编码：永清镇人民政府 810001

2024/12/2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功能分类		经济分类		调增资金	调减资金	文号	备注
1	县城城区道路及廊道路环保作 业市场化运营项目	2121302	城市环境卫生	50205	委托业务费	100.00		永财交环中心复 (2024) 5号	
	合计					100.00			

永清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2 日印发